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风光”或“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在2024年4月30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完成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何洪臣先生、胡顺全先生、刘海涛先生、姜楠先生、邵亮先生、何昭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卓放先生、李田先生、张咏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六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姜涵文先生、赵树国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在2024年4月30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安守冰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特此公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